

新加坡美食控股有限公司 SINGAPORE FOOD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8496

第一季度
報告
2021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新加坡美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 錄

公司資料	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14

董事會

執行董事

Goh Leong Heng Aris 先生(主席兼首席運營官)

Anita Chia Hee Mei (Xie Ximei) 女士(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文杰先生

郭建江先生

黃華先生

關匡建先生

審核委員會

黃華先生(主席)

林文杰先生

郭建江先生

薪酬委員會

郭建江先生(主席)

林文杰先生

Anita Chia Hee Mei (Xie Ximei) 女士

提名委員會

Goh Leong Heng Aris 先生(主席)

林文杰先生

關匡建先生

合規主任

Goh Leong Heng Aris 先生

合規顧問

滙富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一座7樓

授權代表

Goh Leong Heng Aris 先生

余俊傑先生

公司秘書

余俊傑先生

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律：

方良佳律師事務所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139號

中國海外大廈

12樓A室

關於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Islands attorneys-at-law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139號

中國海外大廈

12樓A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電氣道 148 號 21 樓 2103B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畢打街 11 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 31 樓

主要銀行

DBS Bank Limited
12 Marina Boulevard
Marina Bay Financial Centre Tower 3
Singapore 018982

United Overseas Bank Limited
80 Raffles Place
UOB Plaza
Singapore 048624

公司網頁

www.proofer.com.sg

股份代號

8496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21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3,492,545	3,099,162
其他收入		42,747	331,363
其他虧損淨額		-	(27,070)
所使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896,474)	(689,488)
員工福利成本		(1,043,684)	(1,148,924)
短期租賃及可變租賃付款項下的費用		(60,006)	(61,511)
租金優惠		273,624	421,7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874,881)	(994,725)
廠房及設備折舊		(110,339)	(135,719)
其他開支		(532,156)	(280,133)
財務收入		-	4
財務費用		(155,406)	(236,877)
所得稅前溢利		135,970	277,858
所得稅開支	4	-	(33,343)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35,970	244,515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7,040	244,515
非控股權益		(1,070)	-
		135,970	244,51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收入之每股盈利(每股新加坡仙)			
一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仙)	5	0.06	0.1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新加坡元	其他儲備 新加坡元	累計虧損 新加坡元	總權益 新加坡元
2020年7月1日結餘	441,360	7,100,029	1,780,379	(2,113,104)	7,208,664
財政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244,515	244,515
2020年9月30日結餘	441,360	7,100,029	1,780,379	(1,868,589)	7,453,179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新加坡元	其他儲備 新加坡元	外匯 波動儲備 新加坡元	累計虧損 新加坡元	小計 新加坡元	非控股 權益 新加坡元	總權益 新加坡元
2021年7月1日結餘	441,360	7,100,029	1,780,379	452	(6,997,069)	2,325,151	988	2,326,139
財政期間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137,040	137,040	(1,070)	135,970
2021年9月30日結餘	441,360	7,100,029	1,780,379	452	(6,860,029)	2,462,191	(82)	2,462,10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9年5月1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烘焙產品製造及零售以及經營餐廳。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本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新加坡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在本公司註冊成立並完成重組(為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GEM**」)上市(「**上市**」)做準備(「**重組**」)之前，本集團業務是由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以及在新加坡的獨資商號Proofer Bakery & Pizzeria(統稱為「**營運公司**」)進行，其均由Goh Leong Heng Aris(「**Goh先生**」)及Anita Chia Hee Mei(「**Goh夫人**」)(統稱「**Goh家族**」)控制。於2020年4月24日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旗下其他公司的控股公司。

2. 編製基準及重組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緊接重組前，本集團業務由營運公司開展。根據重組，本集團業務轉讓予本公司並由本公司持有。本公司於重組前並無涉及任何其他業務，且並不符合企業的定義(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界定者)。重組僅為本集團業務的重組，管理層並無任何變動且本集團業務的最終擁有人維持不變。

因重組而產生的本集團因而被視為營運公司下的本集團業務的延續。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作為本集團業務的延續編製及呈列，猶如本集團架構於2018年7月1日以來一直存在。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擬備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亦須行使其判斷。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2. 編製基準及重組 (續)

該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28日的年報(「年報」)所載的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11日的第一季度報告所載的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一併閱覽。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財務摘要所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年報時所依循的會計政策相同。

3. 收入

經營分部乃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而制定的內部管理報告識別。本公司執行董事被識別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按個別基準監察其分部的經營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

本集團以三個經營分部營運：

1. 銷售烘焙產品 — 經營零售烘焙坊；
2. 經營餐廳 — 經營休閒快餐廳；及
3. 飲料亭

主要營運決策者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彼等審閱業務活動、經濟及法律特性等定性因素以及財務表現等定量因素，以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各經營分部於各期間產生的收入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21年 新加坡元	2020年 新加坡元
烘焙坊	2,531,848	2,201,738
休閒快餐廳		
— 日式	407,632	555,136
— 西式	42,015	320,981
— 中式	498,435	—
飲料亭	12,615	21,307
總收入	3,492,545	3,099,16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4.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按適用於預期年度總損益的稅率計提。

5. 每股盈利**(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是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2020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新加坡元)	137,040	244,515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0,000,000	240,000,000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新加坡仙)	0.06	0.10

(b) 攤薄

本期間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因期內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

6. 股息

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擬派或派付股息(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我們為一間快速發展多品牌的駐新加坡餐飲(「餐飲」)集團，可提供廣泛的客戶吸引力。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於新加坡擁有(i) 24家烘焙坊；(ii) 5家日式休閒快餐廳；(iii) 1家西式休閒快餐廳；(iv) 4家中式休閒快餐廳；及(v) 1家飲料亭。此外，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擁有一家西式餐廳。

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約0.1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約0.2百萬新加坡元。

展望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0年5月18日(「上市日期」)以股份發售(「股份發售」)方式於GEM上市。本集團不斷提高營運效率及業務盈利能力。本集團亦將積極探索機會擴大客戶基礎及市場份額，以提升股東價值。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為本集團提供滿足及實現業務目標及策略的財務資源，從而將進一步鞏固本集團於新加坡及香港的市場地位。隨著消費者喜好及消費方式不斷變化，本集團需要勤奮地修改其業務戰略，並在餐飲行業內探索替代概念。

本集團正努力加快實行日期為2021年6月23日的公告中列出的擴展計劃以及新概念的擴展。來年將會是復甦及積極擴張的一年。我們亦將投入資源以改善流程效率，並通過所有該等資源，提高為利益相關者帶來的價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所有收入均來自我們的店舖。下表列出於各期末各個概念的店舖數量：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21年	2020年
烘焙坊	24	21
休閒快餐廳		
— 日式	5	4
— 西式	2	2
— 中式	4	—
飲料亭	1	1
總計	36	28

收入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約3.1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4百萬新加坡元或12.7%至本期間的約3.5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乃由於店舖數量增加及經濟正在從COVID-19疫情的影響中恢復。

下表列出了在各財政期間每個概念產生的本集團收入明細及各概念的收入貢獻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的百分比：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21年		2020年	
	佔收入總額		佔收入總額	
	收入總額	百分比	收入總額	百分比
	新加坡元	%	新加坡元	%
烘焙坊	2,531,848	72.5	2,201,738	71.0
休閒快餐廳				
— 日式	407,632	11.7	555,136	17.9
— 西式	42,015	1.2	320,981	10.4
— 中式	498,435	14.2	—	—
其他	12,615	0.4	21,307	0.7
總收入	3,492,545	100.0	3,099,162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約0.3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3百萬新加坡元或87.1%至本期間的42,747新加坡元。該減少是由於新加坡政府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提供額外補助，即工作支援計劃(「JSS」)及外勞徵費(「FWL」)回扣，以幫助公司應對冠狀病毒爆發的影響。

所使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原材料及消耗品主要由(i)食品材料及(ii)包裝材料組成。

所使用原材料及消耗品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約0.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2百萬新加坡元或30.0%至本期間的0.9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乃由於本期間店舖數量增加。

員工福利成本

員工福利成本包括(i)支付予員工(包括董事、管理人員及營運人員)的工資、薪金及津貼；(ii)僱主向定額供款計劃供款；及(iii)新加坡政府徵收外勞及技能開發徵費。

員工福利成本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財政期間的約1.1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1百萬新加坡元或9.2%至本期間的約1.0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乃由於本期間本集團分享內部資源及並未僱傭額外員工開始取代員工流動。

經營租賃成本

經營租賃成本指租賃店舖、總部、中央廚房場所及汽車的租金相關成本，如下表所示：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21年 新加坡元	2020年 新加坡元
短期租賃及可變租賃付款項下的費用	60,006	61,511
使用權資產折舊	874,881	994,725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146,986	221,642
租金優惠	(273,624)	(421,776)
總計	808,249	856,102

本期間產生的經營租賃成本與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相比並無重大變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廠房及設備折舊

折舊費用是由於成本的系統性分配減去廠房及設備在其各自的使用年限中各自的殘值而產生。

本期間產生的折舊費用為110,339新加坡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135,719新加坡元)。

本期間廠房及設備折舊減少乃由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廠房及設備出現減值約0.2百萬新加坡元。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包括其他經營開支，例如公用設施開支及送貨代理服務費、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其他雜項管理費用。

本期間產生的其他開支為532,156新加坡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280,133新加坡元)。

本期間其他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新開設的店舖導致其他經營開支增加。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按適用於預期年度總損益的稅率計提。

由於應課稅溢利被結轉的稅項虧損抵銷，本期間並無產生所得稅開支。

期內溢利淨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約0.2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1百萬新加坡元或43.6%至本期間的約0.1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期間開設新店舖產生的其他開支增加。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股息(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期間：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競爭權益中擁有的權益

概無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在與本期間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本集團業務以外之業務中擁有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04條作出披露的權益。

合規顧問的權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已委任滙富融資有限公司(「滙富」)為其新任合規顧問，自2021年2月16日起生效。除本公司與滙富訂立之日期為2021年2月16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於本報告日期，滙富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擁有有關本公司的任何權益，或於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集團的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指的交易必守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好/淡倉	所持/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Goh Leong Heng Aris 先生 (「Aris Goh 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附註)	好	153,000,000	63.75%
Anita Chia Hee Mei 女士 (「Anita Chia 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附註)	好	153,000,000	63.75%

附註：該等股份由 Goh Leong Heng Aris 先生及 Anita Chia Hee Mei 女士的受控法團 AA Food Holdings Limited (「AA Food」) 持有。

II. 於相聯法團 — AA Food 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Goh Leong Heng Aris 先生 (「Aris Goh 先生」)	實益擁有人	1	50%
Anita Chia Hee Mei 女士 (「Anita Chia 女士」)	實益擁有人	1	5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9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9月30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的5%或以上的權益：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好／淡倉	股權百分比
AA Food (附註1)	實益權益	153,000,000	好	63.75%
Aris Goh 先生(附註1)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53,000,000	好	63.75%
Anita Chia 女士(附註1)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53,000,000	好	63.75%
Dunman Capital Global Limited (附註2)	實益權益	27,000,000	好	11.25%
楊帆先生(「楊先生」)(附註2)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7,000,000	好	11.25%
Zhong Hua 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27,000,000	好	11.25%

附註：

- (1) AA Food 由 Aris Goh 先生及 Anita Chia 女士直接平均擁有。由於 (i) Aris Goh 先生為 Anita Chia 女士的配偶；及 (ii) AA Food 由 Aris Goh 先生及 Anita Chia 女士各持一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ris Goh 先生及 Anita Chia 女士各自被視為擁有 AA Food 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 (2) Dunman Capital Global Limited 由楊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楊先生被視為擁有 Dunman Capital Global Limited 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 (3) Zhong Hua 女士為楊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Zhong Hua 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於楊先生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9月30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明白企業透明度及問責制的重要性。本公司致力於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此乃由於董事會認為，良好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取得及維持本公司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信任尤其關鍵，並且是鼓勵問責性及透明度的重要元素，以便持續本集團的成功及為本公司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據董事會所深知，整個本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均有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有關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整個本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彼等已全面遵守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20年4月24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規定。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據此授出任何購股權。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已於2020年4月24日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9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a)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並批准委聘外部核數師之薪酬及條款；(b)審閱財務報表、定期報告及賬目以及其中所載的重要財務報告判斷；及(c)審閱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我們的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林文杰先生、郭建江先生及黃華先生。黃華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第一季度業績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惟已由審核委員會成員審閱，且彼等已就此提供建議及意見。

承董事會命
新加坡美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Goh Leong Heng Aris

新加坡，2021年11月12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Goh Leong Heng Aris先生及Anita Chia Hee Mei (Xie Ximei)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文杰先生、郭建江先生、黃華先生及關匡建先生。